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信诺”、“上市公司”）参股公司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诺供应链”）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赣发投”）为金信诺供应链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和担保期间根据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确定。本公司拟根据上述担保范围按公司对金信诺供应链的持股比例49%对其提供反担保。

赣发投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赣发投全资控股子公司赣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赣州发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90%股份。赣州发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金信诺供应链51%股权，因此金信诺供应链为赣发投间接控制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金信诺供应链49%股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廖生兴先生进行了回避，6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担保不需经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

二、被担保人及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001602310518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贱贵

成立日期：1991年7月20日

营业期限：长期

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65号赣州总部经济区西座18、19、21层

注册资本：118109.3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承担对市属国有资产的产权管理和资本运营；承接市本级政府投资业务；城市基础设施、交通、能源、三产实体提供投资；开展投资、决策、管理咨询服务；房地产投资开发；国内一般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总额	179,191,465,397.4	193,635,961,824.37
负债总额	116,851,401,773.63	130,664,332,144.9
净资产	62,340,063,623.77	62,971,629,679.47
营业收入	7,550,734,229.34	2,774,729,697.15
利润总额	547,050,652.16	117,958,175.23
净利润	399,129,403.05	96,136,033.55

2、公司名称：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建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00MA38YM2R90

注册资本：20000万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05日

营业期限至：2039年11月04日

住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61号总部大楼东座807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国内一般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行国营贸易的货物除外）；物流方案设计；物流信息咨询；通讯设备的（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研发和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指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总额	7,846,474.15	381,402,650.60
负债总额	2,854,365.54	178,483,861.37
净资产	4,992,108.61	202,918,789.23
营业收入	0	474,134,876.30
利润总额	-7,891.39	3,823,098.59
净利润	-7,891.39	2,926,680.62

3、上述关联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赣发投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赣发投现全资控股赣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且赣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赣州发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90%股份。赣州发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金信诺供应链51%股权，公司持有金信诺供应链49%股权，因此金信诺供应链为赣发投间接控制的控股子公司。

三、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反担保人：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范围：《最高额保证合同》中担保人以保证的方式为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授信融资贷款提供担保，授信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对该授信额度内的所有债权余额（包括贷款本金、利息、罚息、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的 49%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期限：《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担保条款，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反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保证其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参股公司金信诺供应链向银行融资的顺利实施而提供全额保证担保，公司按持有金信诺供应链的持股比例 49%对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有效解决参股公司融资问题，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独立性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因此，同意上述担

保事项。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赣发投为金信诺供应链融资提供担保并由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公司参股公司接受担保及向其提供反担保为其办理贷款融资业务所需要，有利于参股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董事会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就持股 5%以上股东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的目的是持股 5%以上股东赣发投为保证金信诺供应链向金融机构融资的顺利实施而提供全额保证担保，公司按持有金信诺供应链持股比例 49%对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公平、对等，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方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六、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金信诺供应链股东向金融机构融资的顺利实施而提供全额保证担保，公司按持有金信诺供应链持股比例 49%对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是基于参股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公司按持有金信诺供应链股权比例向其提供反担保公平合理，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对外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0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与赣发投及其子公司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65,491.91 万元。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如本次审议担保事项生效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 122,102.74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2,394,052,412.75 元人民币）的比例为不超过 51.00%。除此之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

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情形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 2020 年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